

证券代码：835061

证券简称：君为科技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北京君为晓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集人、召开方式、召开时间等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的批准。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股东大会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3 月 10 日上午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5061	君为科技	2025 年 2 月 28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北京市昌平区北七家镇宏福大厦 316 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对外提供借款延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北京君为晓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243 万元向苏州君为智行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为智行”）提供借款，借款期限自 2022 年 10 月 11 日至 2024 年 10 月 10 日止，借款利率为年利率 4.35%，君为智行大股东宋荣珍及法定代表人谭海霞提供信用担保。经双方协商一致，借款期限延期至 2026 年 10 月 10 日，其他借款条件不变。

（二）审议《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英文名称、证券简称及经营范围的议案》

因公司业务发展和战略规划需要，拟将公司名称变更为“北京君为晓智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称变更为“Beijing Junway Xiaozhi Consulting Co., Ltd”，证券简称拟变更为“君为咨询”，证券代码保持不变。变更后的公司名称和证券简称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最终审核结果为准。

同时，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经营范围拟由原来的“一般项目：科技中介服务；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财务咨询；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变更为“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本次经营范围变更不会导致公司所属行业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化。本次经营范围具体变更内容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登记为准。

本次拟变更公司名称、英文名称、证券简称及经营范围，系公司业务发展和战略规划需要，变更后的公司名称、证券简称与公司主营业务及其他实际情况相匹配，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英文名称、证券简称及经营范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三）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战略规划需要，公司拟变更经营范围、公司名称等事项，因此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三）；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由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3 月 10 日 09:30-09:55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昌平区北七家镇宏福大厦 316 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北京市昌平区北七家镇宏福大厦 316 室，邮政编码：102209，联系人：曾乔，联系电话：010-88393799

（二）会议费用：会议费用由出席人员自理

（三）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书面方式提交至董事会。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君为晓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君为晓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21 日